

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耕地保护提升耕地质量完善占补平衡的实施意见

本报10月10日讯 近日,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耕地保护提升耕地质量完善占补平衡的实施意见,主要内容如下。

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耕地保护提升耕地质量完善占补平衡的实施意见

加强耕地保护、提升耕地质量、完善占补平衡,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主线,全面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充分调动各类主体保护耕地积极性,提高耕地生产能力,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建设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奠定坚实基础。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耕地保护提升耕地质量完善占补平衡的意见》精神,经自治区党委、政府同意,提出如下意见。

一、全面压实耕地保护责任

(一)坚决守住耕地总量。逐级分解自治区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落实到地块并上图入库,确保全区耕地保有量不低于17050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13383万亩。严控非农建设占用耕地,发挥城镇开发边界及城镇开发边界管控线对各类城镇集中建设活动的空间引导和统筹调控作用,优化建设项目选址,严格执行土地使用标准,依法开展耕地评价,推动新项目节约集约用地、不占或少占耕地。严控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规模,除经批准纳入国家生态退耕等特殊情况造成耕地减少外,各级各地现状耕地面积不低于国土空间规划基期年面积。

(二)持续优化耕地布局。结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开展土壤农业利用适宜性评价。按照“以水定地”和宜耕则耕、宜林则林、宜草则草的原则,逐步调整不符合自然地理条件和农业生产规律的土地利用方式。按照“整体稳定、优化微调”原则,优化调整永久基本农田布局,将零星破碎、处于生态脆弱区及无法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逐步调出永久基本农田,将土地综合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耕地功能恢复等新增优质耕地按规定划入永久基本农田,促进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保护利用。

(三)严格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全面落实耕地保护党政同责,各级党委和政府逐级签订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书。自治区每年对盟市级党委和政府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情况进行考核,对旗县、苏木乡镇两级党委和政府进行抽查;各盟市对本行政区域内各级党委和政府进行考核。加强考核结果运用,对存在突破耕地保护红线等重大问题的实行“一票否决”,严肃问责、终身追责。

二、全面提升耕地质量

(四)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专项行动计划,因地制宜确定高标准农田建设内容,完善田、水、林、路、电等基础配套设施,建立亩均投资动态调整机制,分区域分类型稳步提升投入标准,统筹实施农田

地力提升工程。加强农田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健全监督检查体系,畅通12316监督热线等群众监督渠道,强化参建企业信用评价和失信惩戒,确保高标准农田建一亩成一亩。健全管护机制,明确管护主体,落实管护责任,完善管护措施,推广市场化运营等管护新模式,保障高标准农田持续稳定发挥效益。

(五)加强耕地灌排保障体系建设。编制自治区农田灌溉发展规划,统筹水土资源条件,加强与区域发展战略、水网、高标准农田建设等规划的衔接,推进灌溉面积增加。结合水源工程和输配水工程建设,到2035年新建大中型灌区10个、发展灌溉面积300万亩左右。加快推进26个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补齐灌排设施短板,提高运行管护水平,到2027年新增骨干渠道衬砌942公里,改善灌溉面积550万亩。严格执行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补偿制度。

(六)实施黑土地保护工程。逐步扩大黑土地保护范围,推进黑土地保护标准化示范建设,优先把黑土地建成高标准农田。在大兴安岭北高平原丘陵区、大兴安岭南浅山丘陵区、燕山山地丘陵区及西辽河灌区等黑土地分布区域,通过完善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实施配套固土培肥和种养培肥等农艺措施,解决黑土地“薄、瘦、硬”等问题。完善黑土地质量监测网络,加强工程实施效果评估和动态监测,合理布设黑土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东部四盟市要建立健全黑土地保护常态化监管机制,严格落实黑土地耕作层表土剥离再利用管理要求,统筹政策措施、资金项目等,形成保护合力。

(七)加强退化耕地治理。扎实推进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分区域摸清全区退化耕地类型、面积、分布等底数。实施退化耕地治理行动,对盐碱耕地型、瘠薄培肥型、障碍层次型等退化耕地,通过完善田间设施、土壤改良、地方培肥、改良耕作制度、施用土壤调理物料等方式开展综合治理。推进农田生态系统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以东北黑土地区、燕山丘陵区、阴山丘陵区等区域为重点,完善农田灌溉排水体系,因地制宜开展坡改梯、建设农田防护林等,到2025年完成保护性耕作2500万亩、治理侵蚀沟2660条。

(八)抓好盐碱地综合改造利用。持续跟进盐碱地资源状况变化,完善盐碱地资源数据库。建设盐碱耕地长期定位监测点,加强盐碱化趋势监测。在易盐碱化区域,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和管护,控制地下水位和耕层盐分,防止耕地次生盐碱化。针对河套、西辽河、土默川等三大灌区不同盐碱类型,分区分类开展盐碱耕地改造提升。坚持“以种适地”同“以地适种”相结合,探索高效节水与改良剂协同改良模式,因地制宜推广盐碱耕地综合利用技术模式,科学筛选适宜不同区域的耐盐碱作物品种。按照“谁治理谁受益”原则,探索“专项补贴+受益者投资”的资金保障模式,鼓励引导经营主体和社会资本深度参与盐碱耕地治理。

(九)抓好有机质提升行动。开展耕地质量提升行动,依托国家耕地保护建设相关项目,通过秸秆还田还土、粉碎还田等措施培肥地力,稳步提升耕地有机质,改善土壤结构,提高土壤养分。加快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推进畜禽粪污就地就近还田利用、种植绿肥等用地养地措施。

(十)完善耕地质量建设保护制度。加快黑土地保护条例等立法进程。健全自治区、盟市、旗县(市、区)耕地质量监测网络体系,提高重点区域耕地质量监测能力。完善耕地质量调查评价及信息发布制度,每年开展耕地质量变更调查评价,每5年开展耕地质量综合评价。完善耕地质量保护与建设投

入机制,财政部门要提升耕地质量、保障耕地质量监测点运行管护提供资金保障。

三、改革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

(十一)改革占补平衡管理方式。将非农建设、农业结构调整、造林种草等各类占用耕地行为统一纳入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在充分保障土地权利人合法权益的前提下,优先将第三次国土调查属性标注为“工程恢复”、“即可恢复”的园地、林地、草地等其他农用地及低效闲置建设用地统筹作为补充耕地来源。补充耕地坚持恢复优质耕地为主、新开垦耕地为辅的原则,禁止在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基本草原、重点林区和国有林场等区域内新开垦耕地,严格限制在严重沙化土地、重点沙源区、沙尘传输通道、15度以上陡坡、河湖管理范围内新开垦耕地建设补充耕地项目。改进占补平衡落实方式,各类实施主体将上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确认的未利用地、建设用地上其他农用地等非耕地垦造、恢复为耕地,符合新增耕地来源并经农牧和自然资源部门联合认定、质量符合要求的,可作为补充耕地。对开发利用新一轮全国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确定的耕地后备资源,要严格论证生态环境影响和水资源保障能力,未经充分论证不得自行开垦。坚持“以补定占”,在实现耕地总量动态平衡前提下,建立年度耕地占用规模与现状稳定利用耕地净增加量挂钩约束机制,将旗县(市、区)内稳定利用耕地净增加量作为下年度非农建设允许占用耕地规模上限,对违法建设相应冻结所在旗县(市、区)补充耕地指标。

(十二)完善占补平衡落实机制。建设自治区耕地占补平衡动态监管系统,全面实施耕地占补平衡信息监管,动态掌握耕地占用、补充情况,确保年度耕地总量动态平衡。不再实行建设项目占用耕地与补充耕地逐项项目对应挂销管理。自治区自然资源厅要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完善耕地占补平衡管理配套政策。盟市、旗县(市、区)要从严管控耕地占用,补足补优耕地。坚决防范和纠正单纯追求补充耕地指标、不顾自然条件强行补充行为。

(十三)规范补充耕地指标调剂管理。坚持以旗县(市、区)自行平衡为主、自治区调剂为辅的补充耕地落实原则,对农业结构调整、造林种草等造成耕地减少的,原则上应在县域内落实补充,确无法补充的在盟市域内落实;对非农建设占用耕地的,确因补充耕地资源不足可以跨旗县(市、区)、跨盟市调剂补充,其中跨旗县(市、区)调剂的原则上应为盟市级以上重点建设项目,跨盟市调剂的应为自治区级以上重点建设项目。加强补充耕地指标调剂管理,将补充耕地指标统一纳入自治区管理平台,优先在自然地理条件相似、耕地质量相当的相邻旗县(市、区)、盟市进行调剂,调剂资金纳入预算管理,依规动态评估调整补充耕地指标调剂地区的耕地保护目标。

(十四)加强对补充耕地主体补偿激励。严格按照“谁占用谁补充”的原则落实补充耕地主体责任。各类非农建设、农业结构调整、造林种草等占用耕地的,必须落实补充耕地责任,没有条件自行补充的,非农建设要按规定缴纳耕地开垦费;农业结构调整、造林种草等占用耕地的,由属地政府依据不同情形采取规划、计划、经济等手段管控,确保占用耕地得到及时有效补充;农民自发的各类行为占用耕地的,由旗县级政府负责落实补充耕地责任。自治区发展改革委会同财政厅、自然资源厅制定分类分主体的耕地开垦费标准并及时调整,统筹安排资金用于耕地保护与质量建设。各地对已实施耕地占补平衡项目建设或以其他方式垦造恢复耕地的主体,

其自建项目可使用相应指标;若其自身无占用耕地需求,可给予适当补偿。

(十五)严把补充耕地质量验收关。落实国家补充耕地质量验收管理制度,规范工作流程和执行标准。适时启动补充耕地质量评价试点,建立旗县申报、盟市初审、自治区复核、社会监督的验收评价机制,严把采样化验、质量评价关。建立补充耕地后续管护、再评价机制,把后续培肥管护与再评价资金纳入占用耕地成本,持续熟化土壤、培肥地力,确保补充耕地质量相当、产能不降。

四、调动农民和地方保护耕地、种粮抓粮积极性

(十六)提高种粮农民收益。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严格落实生产者补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性保险等普惠性支持政策。推动现代化集约化农业发展,实施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开展粮油等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大力发展社会化服务,提高生产效率,增加粮食种植比较效益,调动农民保护耕地和种粮积极性。

(十七)健全耕地保护资金管理制度和粮食生产利益补偿机制。加大对粮食主产区资金支持力度,充分调动各地抓耕地保护和粮食生产的积极性。严格落实国家耕地保护经济奖惩办法,获得的奖励资金统筹用于耕地资源调查、评价、监测、监管、执法等耕地保护支出,以及增加、恢复耕地等补充耕地支出。管好用好耕地地力保护、耕地轮作、深松、东北黑土地保护利用等项目资金,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十八)加强撂荒耕地治理利用。全面摸清撂荒耕地底数,分类制定撂荒耕地处置和治理利用措施,对耕种条件差、具备条件的可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范围,采取修复障碍因素、提升地力等方式逐步恢复生产,或探索用作设施农业用地;对确已无法恢复耕种的,按规定有序退出耕地序列。综合采用土地托管、代种代耕等方式开展撂荒耕地治理利用。

五、积极开发各类非传统耕地资源

(十九)充分利用非耕地资源发展高效设施农业。探索在戈壁、沙地、盐碱地等非耕地上发展设施种植业的新路径,充分考虑水资源条件,因地制宜建设戈壁、盐碱地现代设施种植园区,扩大设施农用地利用范畴。重点在巴彦淖尔、乌海、鄂尔多斯、阿拉善等地的非耕地资源富集区域,以生态保护和资源合理利用为前提,发展蓄热保温、无土节水戈壁设施种植,建设装配式日光温室和大跨度保温型塑料大棚及连栋智能温室,研究推广营养液栽培、不同材料基质栽培及立体化种植模式。

六、组织保障

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切实承担起耕地保护主体责任,确保本地区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落实到位。自然资源、农牧、发展改革、财政、生态环境、水利、林草等部门要加强行业管理,厘清职责分工,明确职能定位,建立信息共享、齐抓共管的联动机制。要以“零容忍”态度严肃查处违法占用耕地绿化造林、超标准建设绿色通道、乱占耕地建房、侵占耕地挖湖造景、违规建设“大棚房”、在永久基本农田上挖沙取土严重破坏耕作层、破坏林地草地开垦耕地等各类违法行为。耕地整改恢复要实事求是,尊重规律,保护农民合法权益,适当留出过渡期,循序渐进推动。要做好耕地保护法律法规宣传解读,引导全社会树立严格保护耕地意识,营造自觉主动保护耕地的良好氛围。

融起“一团火” 点亮“满天星”

■上接第1版 建立鄂尔多斯智慧全媒体融合平台,实现报纸、广播、电视、新媒体平台的有效贯通。

各盟市融媒体中心成立与运行,告别了传统“单兵作战”模式,推倒“院墙”“部门墙”“层级墙”“干部职工墙”,推进机构一体化运行、内容一体化生产、技术一体化支撑、全域一体化融通,形成了一次采集、多次生成、多元发布、多渠道融合、多平台互动的融媒新业态,在盟市媒体融合“首战”中打了一个翻身仗、一个漂亮仗。

锻造精品,找准宣传推介的“流量密码”

融媒体中心成立了、部门新设了、人员就位了,摆好了阵势、拉开了架势,媒体人撸起了袖子,加油干!

怎么干?融媒时代,拿得出手的品牌始终是网络传播的“硬通货”,“内容为王”始终是主流媒体的核心竞争力和看家本领。

各盟市融媒体中心不约而同地选择了以客户端为主阵地,大力建设集微信、微博、抖音、快手等移动传播平台于一体的传播矩阵。

目前,呼和浩特市“青橙融媒”客户端下载量达到732.9万,稳居各盟市首位,品牌效应已然凸显;“包头新闻网”“红山晚报”“呼伦贝尔新闻”分别微信公众号日活量前三位;抖音号方面,日播放量前三位的分别是:“掌上巴彦淖尔”95万、“岭上兴安”45.6万、“包头新闻网”30万;“掌上巴彦淖尔”“V赤峰”“包头新闻网”居快手号日播放量前三位。

媒体形态持续丰富、走向融合,全媒体矩阵全力发力,推出一系列“破圈”“刷屏”的好产品。今年以来,自治区各盟市融媒体中心一路披荆斩棘,硕果累累。

无视频,不传播。短视频已经成为媒体的主流形态,直播也成为人们获取信息的新时代青年,我要努力学习、扎实工作,为推进内蒙古现代化建设贡献力量。”市民魏先生说。

网、新华网等媒体纷纷转发,总传播量突破1.2亿次。仅2024年上半年,锡林郭勒盟融媒体中心就推出网络直播近300场,短视频发布量较合并前增长了3倍。

推进新闻信息内容、节目栏目供给制改革,生产优质的新媒体产品面向全国传播,是做强内容、扩大传播、有效触达的关键一招。呼伦贝尔市融媒体中心走出内蒙古做宣介,与贵州“村超”联合开展“草原山水 足够精彩”大型文旅推介活动,总传播量3.8亿次。包头市融媒体中心抽调精干力量组建融媒实验室,推出《闯包头》等原创AI作品,央视网、学习强国等媒体转发,总传播量达1000万次。

“河套小麦丰收在望,村支书全网呼叫巴彦淖尔老乡,‘回家收麦啦!’”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双河镇临铁村党支部书记王建红一句质朴又动情的召唤,感动了无数内蒙古老乡,巴彦淖尔市融媒体中心策划推出的这个短视频,被半月谈、秀我中国等新媒体账号转发,总传播量1000万次,有网友直呼:“真好!把我们内蒙古各地区的好”宣传到全国每一个角落。”

“百花齐放、争奇斗艳,百舸争流、千帆竞发。好策划+好产品+好传播,各盟市融媒体中心的主题宣传浓墨重彩、日常报道精品频出、融媒传播爆款连连,有力传播了壮美和美善美、可信可亲可爱的内蒙古形象。

创新机制,激活融合发展的“一池春水”

推进媒体融合发展,绩效考核评价机制能否及时跟上尤为重要。各盟市融媒体中心内部绩效考核评价不再沿袭以往做法,而是更加关注点赞率、转发率和送达率,尽可能将传播力影响力加以量化,有效激励有想法、有闯劲、有网感的媒体人。

鄂尔多斯市融媒体中心实行全员总量管理,打破人员身份、职级、奖励限制,开展中层正职竞聘上岗和普通干部职工双向选择,建立以岗定薪、责薪一致、同工同酬、优绩优酬、特岗特酬的绩效激励机制,绩效系数设置向策编评等重要部

门、重点岗位倾斜,打破“大锅饭”,进一步激发了采编人员干事创业活力。

呼和浩特市融媒体中心中心将重点放在改革薪酬分配制度上,采取了以岗定薪、以绩取酬,薪酬向基层一线倾斜、向采编队伍倾斜、向关键岗位倾斜等一系列新政策、新举措,通过优秀作品嘉奖、重大活动记功、奉献先进评选等方式,激励职工争先创优。

在选人用人方面,包头市融媒体中心按照在编与不在编“一视同仁”的思路,通过公开招聘,一批非体制内人员进入管理岗位,极大地激发了采编人员工作积极性。

通辽市、乌海市、阿拉善盟融媒体中心正在完善薪酬分配、绩效考核办法,助力事业发展。

“活下来”是第一步,“活得好”才是“硬道理”。

各盟市融媒体中心积极践行“新闻+政务服务商务”经营模式,打通媒体建设与经营发展通道,实现产业反哺事业。鄂尔多斯市融媒体中心成立市属国有融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2023年至今营业收入超过2亿元,反哺事业4500多万元。呼和浩特市融媒体中心成立青橙融媒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等企业,2023年经营收入达3000余万元。

采编与经营是媒体融合发展的“一体两翼”,经营工作搞得好,媒体事业发展更加从容、稳健。包头市融媒体中心聚焦展会、博览会,举办包头市广电家博会、包头市车博会;乌兰察布市融媒体中心搭建“原味乌兰察布”直播间;兴安盟融媒体中心承接宣传片制作、新媒体运维等业务,积极参与政务、商务以及电商业务,实现了多元创收。

媒体改革创新永无止境。肩负新使命、立足新起点、面对新挑战,各盟市融媒体中心不辱使命、不负重托,坚持守正创新,实现向上向好,走出一条适合自身发展之路,正在讲好内蒙古故事,唱响时代主旋律、凝聚奋进正能量,唱响着一曲媒体深度融合发展的“大风歌”。

本次展览由新华社主办,新华社内蒙古分社、新华社中国图片社、新华社品牌工作办公室共同承办。自9月28日开幕以来,吸引了自治区和呼和浩特市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院校、社会团体30多家部门单位的干部、职工、学生以及大量市民参观。

实践。

“参观展览,让人感到非常振奋。在一幅幅珍贵照片中,我感受到了内蒙古高质量发展的蓬勃脉动。作为一名新时代青年,我要努力学习、扎实工作,为推进内蒙古现代化建设贡献力量。”市民魏先生说。

■上接第1版 沧桑巨变、绿色长城、安全屏障、能源担当、北疆优品、向北开放、守望相助、北疆文化、民生福祉……一个个篇章,一张张照片,全面展现了祖国北疆大地翻天覆地的变化,充分展现祖国北疆儿女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内蒙古新篇章的生动

内蒙古能源集团热电联产企业提前开栓供热

■上接第1版

今年4月份,上一个供热期结束后,内蒙古能源集团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关于“温暖工程”的部署要求,统筹开展供热系统检修技改、工程类、采购类等“温暖工程”35项,涵盖兴安盟乌兰浩特市、锡林郭勒盟盖锡林浩

特市、乌兰察布市丰镇市、鄂尔多斯市杭锦旗、乌海市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呼和浩特市西城区等6个盟市6家基层单位。

公司各供热单位经过紧锣密鼓连续奋战,截至10月8日,共新建供热管网51公里,完成一、二次管网改造18.5公里,

改造换热站147座,更换阀门510台,改造老旧小区大串联用户1055户,35项“温暖工程”主体工程全部完成。

目前,内蒙古能源集团承担着城镇供热面积超7000万平方米的供热任务,保障了全区6个盟市40余万户居民的用热需求。

公示

按照《新闻记者证管理办法》规定和《国家新闻出版署关于开展2024年度第七版新闻记者证全国统一换发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对符合换证条件的拟核发新闻记者证人员的资格进行了严格审核,现将拟核发新闻记者证人员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监督举报电话:0471-6635350(内蒙古日报社纪检室) 0471-4825648(自治区新闻出版局)

拟申领新闻记者证人员共446人(按拼音首字母排序排名不分先后):

阿格玛、阿古拉、阿拉坦夫、阿拉坦敖都、阿丽玛、阿鲁斯、阿鲁斯、阿娜尔、阿妮尔、阿日滨塔拉、阿日古娜、阿荣、阿如娜、阿茹罕、安华祥、安杰艺、安宇、安寅东、敖日格乐、敖日琪勒、巴菊媛、巴雅尔青格乐、巴依斯古楞、巴音孟克、白春、白代儿、白丹、白帆、白胡日查、白江宏、白洁、白晶、白静、白彦、白那仁满都拉、白斯琴、白雪、百先、包海日、包红、包金山、包美荣、包萨茹拉(1981.04)、包萨茹拉、包勿日根、包艳霞、包玉英、薄金凤、宝乐儿、宝鲁尔、宝音图、鲍庆胜、鲍苏日玛、帕力格巴特尔、毕力格图、布仁巴雅尔、布音额尔乐、彩红、蔡冬梅、参萨尔、查娜、柴思源、常艳君、朝波、朝格吉乐图、朝勒盖、陈春艳、陈梅、陈那仁通拉嘎、陈平、陈曦照、陈杨、程英军、春艳、丛龙慧、崔梅、戴宏、德格吉日呼、德力格日呼、丁燕、董柏杰、段立新、额尔登宝力格、额尔敦花、范永、方弘、方圆、冯雪玉、福根、高红莲、高辉、高慧、高敏娜、高瑞峰、高萨如拉、高娃、高宇、高玉璞、格根图娅、格力布根、格日勒图、贲毕力格、关斯芹、郭惠超、郭俊楼、郭力、郭丽娜、郭奇勇、郭晓雷、郭馨阳、哈丹宝力格、哈丽斯、海军、海立艳、海娜、海泉、海英、海英、韩红霞、韩继旺、韩玲飞、韩丽琴、韩晓宇、韩选婷、韩雪茹、韩晓、郝佳丽、郝雪莲、贺希格巴雅尔、红梅、红霞、呼布努、呼格吉乐图、呼斯日冷、胡达古拉、胡芳、胡浩、胡萨日娜、怀特乌勒斯、皇甫美群、皇甫秀玲、黄燕飞、霍晓霞、及庆玲、吉莉、籍海洋、纪安静、贾桂荣、贾怡媛、贾奕村、贾永强、蒋芳、金丹、金莲、金泉、金鑫、景宏、康海军、康丽娜、来春誉、兰弟、兰天、李超然、李存静、李国萍、李晗、李慧宁、李佳雨、李可新、李倩、李莎如拉、李书堂、李国亚、李海、李新军、李雪琪、李雪瑶、李彦堂、李彦佑、李永桃、李玉琢、李珍、李振南、李中锋、李卓、梁晶晶、梁亮、刘超、刘春、刘春芳、刘国栋、刘宏章、刘呼斯楞、刘婧、刘兰兰、刘墨墨、刘森布尔、刘向平、刘晓冬、刘艳、刘洋、刘玉涵、刘玉荣、刘志贤、路兴、维扬、马芳、马建兵、马静、马骏驰、马铃翔、马少林、马嫣然、毛韵萍、毛舒雅、梅刚、孟根花、孟根那日苏、孟根吐雅、孟和白音、孟和朝鲁、乌恩凌雪、苗旭、莫日根毕力格、车野、木其尔、穆祺乐、穆英、那仁其木格、娜布其、娜木戈、娜仁高娃、娜仁呼、娜仁图雅、娜日苏、娜日苏、奈日嘎、南丁、瑛敏、牛志强、诺明、潘佳慧、潘佳佳、庞俊峰、庞月、其哈日嘎、其乐木格、其勒木格、欽柏、秋伶、任镜宇、荣松如、萨其尔、萨其拉图、萨仁其木格、萨日盖、萨如拉罕、赛娜、沙其如拉、莎日娜、石守轩、石向军、帅政、斯日古楞其其格、宋阿男、宋佳、宋爽、苏昊、苏青虎、苏日古嘎、苏日娜、苏日娜、苏亚拉图、苏永生、宿宏、孙春霞、孙净易、孙静英、孙柳英、孙柳、孙一帆、塔娜、特润、滕玲玲、田婷、通拉嘎、图古斯毕力格、王宝林、王彬、王冠静、王皓、王洪越、王徽、王静超、王静宇、王坤、王磊、王丽红、王连英、王玲籽、王美花、王鹏、王塔娜、王彤、王文婧、王霞(1990.04)、王霞、王晓博、王晓明、王雅静、王艳艳、王咏梅、王玉龙、王智华、伟勒斯、卫宁、魏娜、魏佩、乌恩扎日格乐、乌吉斯古楞、乌拉斯图、乌云图雅、乌云图、乌旗、乌仁塔娜、乌仁嘎嘎拉嘎、乌日柴呼、乌日古木勒、乌日罕、乌日娜、乌云巴图、乌云花、乌云塔娜、吴胡日查、吴钰、武强、夏红、香桃、肖路、谢景、辛冠茸、新毕力格、新其其格、秀花、徐峰、徐亚军、徐跃、许敏、许素红、许晓岚、许莹、薛来、薛静、薛晓芳、薛一群、闫晨光、闫鹏宇、杨宏力、杨洪梅、杨洁、杨林枝、杨柳、杨苏英、杨娜、杨斌、杨文光、杨文畅、杨晓阳、叶文畅、伊德力、伊舒妮、永红、于海东、于海娟、于胡格吉乐图、于立群、于涛、于欣利、玉林、袁宝年、月英、云夏阳、张慧玲、张劲、张敬东、张俊在、张莉、张璐(1978.04)、张璐、张敏、张蕊、张睿、张涛、张文强、张艳丽、张燕、张雨、章奎、长河、赵弘、赵静、赵敏、赵明英、赵娜、赵鹏、赵文萃、赵曦、赵元君、周日格图、郑学良、晋海、周秀芳、朱媛媛、珠那、庄圆、卓娜、艾文涛、奥妮莎、查娜、殷丽萍、范亚康、高志华、顾英、韩方志、郝儒冰、郝学英、贾智、刘惠、刘晓君、刘睿睿、马丽侠、牛天甲、孙慧、特木其乎、王利军、王树天、杨永利、张弓长、张巧珍、张学博、郑慧英、周蕾、周素娟